

附件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为红寺堡区一级单位，现有编制171人，其中：行政编制115人，事业编制56人。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2、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3、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4、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5、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6、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7、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9、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10、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11、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12、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1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为红寺堡区一级预算单位，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表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表

表一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9519.66	一、本年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	9519.6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 国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9066.34
三、事业预算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四、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经营预算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4
七、其他预算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27.1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81.8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19.66	本年支出小计	10128.11
八、上年结转	608.46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128.12	支出总计	10128.11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表二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其他 预算 收入	上年 结转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非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220001	吴忠市公安局 红寺堡区分局	9519 .66	9519 .66	9519 .66								608. 46	445. 86	445. 86			162. 59	

表三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中央一般 性转移支 付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220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	9965.52	8666.92	4267.08	4399.84	1298.6						
220001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本级	9965.52	8666.92	4267.08	4399.84	129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03.75	7605.14	3205.30	4399.84	1298.6						
20402	公安	8903.75	7605.14	3205.30	4399.84	1298.6						
2040201	行政运行	3205.30	3205.30	3205.3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8.44	5698.44		4399.84	12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4	452.84	452.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84	452.84	452.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86	57.86	5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63.32	263.32	263.32								

	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6	131.66	13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11	227.11	22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11	227.11	227.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83	144.83	144.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9	82.29	8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82	381.82	38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82	381.82	38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13	237.13	23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69	144.69	144.69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519.66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1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903.7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81.8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9519.66	本年支出小计	9965.52
二、上年结转结余	445.86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965.52	支 出 总 计	9965.52

表五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20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	8033.54	8033.54	3678.11	448.46	4355.42	9965.52	4267.08	3779	488.07	5698.44
220001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本级	8033.54	8033.54	3678.11	448.46	4355.42	9965.52	4267.09	3779	488.07	5698.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47.05	2691.62	2691.62		4355.42	8903.75	3205.30	2717.23	488.07	5698.44
20402	公安	7047.05	2691.62	2691.62		4355.42	8903.75	3205.30	2717.23	488.07	5698.44
2040201	行政运行	2691.62	2691.62	2691.62			3205.30	3205.30	2717.23	488.0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5.42				4355.42	5698.44				5698.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26	370.26	370.26			452.84	452.84	452.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26	370.26	370.26			452.84	452.84	452.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	4.8	4.8			57.86	57.86	5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4	243.64	243.64			263.32	263.32	26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82	121.82	121.82			131.66	131.66	13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6	224.66	224.66			227.11	227.11	22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6	224.66	224.66			227.11	227.11	227.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59	155.59	155.59			144.83	144.83	144.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07	69.07	69.07			82.29	82.29	8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57	391.57	391.57			381.82	381.82	38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57	391.57	391.57			381.82	381.82	38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37	247.37	247.37			237.13	237.13	23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21	144.21	144.21			144.69	144.69	144.69		

表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20.26	3720.26	
30101	基本工资	745.61	745.61	
30102	津贴补贴	1446.01	1446.01	
30103	奖金	545.58	545.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1.91	10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32	26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66	131.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83	144.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29	82.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3	5.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13	237.13	
30114	医疗费	16.3	1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07	468.07	
30201	办公费	90.00	9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61.89	61.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5.0	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19	100.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0	141.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4	58.7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7.86	57.8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8	0.88	
310	四、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0001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本级	8033.54	3678.11	4355.42	9965.52	4267.08	5698.44
2040201	行政运行	2691.62	2691.62		3205.3	3205.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5.42		4355.42	5698.44		569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	4.8		57.86	5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4	243.64		263.32	26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82	121.82		131.66	131.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59	155.59		144.83	144.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07	69.07		82.29	8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37	247.37		237.13	23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8033.54	3678.11	4355.42	144.69	144.69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20.26	3720.26	
30101	基本工资	745.61	745.61	
30102	津贴补贴	1446.01	1446.01	
30103	奖金	545.58	545.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1.91	10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32	26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66	131.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83	144.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29	82.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3	5.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13	237.13	
30114	医疗费	16.3	1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07	468.07	
30201	办公费	90.00	9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61.89	61.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5.0	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19	100.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0	141.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4	58.7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7.86	57.8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8	0.88	
310	四、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分类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增幅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144.00	144
公车运行维护费	30.00	140.00	110
公务接待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表十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46	468.07
30201	办公费	40.00	9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46.76	61.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0	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70	100.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0	141.0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表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采购项目	是否对中小企业	采购品目	合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分局本级			1461.7	1205.7	1205.7					256.00	256.00	
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其他		服务	20.00							20.00	20.00	
2026年度食堂配送采购服务项目		服务	141.0							141.0	141.0	
办公设备		货物	242.9	242.9	242.9							
办公设备		货物	20.00	20.00	20.00							
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货物	20.00	20.00	20.00							
办公用品		货物	402.8	402.8	402.8							
公车购置		货物	144.0	144.0	144.0							
购置专用设备		货物	157.0	157.0	157.0							
鉴证服务		服务	40.00							40.00	40.00	
维修维护服务		服务	55.00							55.00	55.00	
专用设备		货物	219.0	219.0	219.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9519.66 万元、包括上年结转结余 608.46 万元，总计 10128.11 万元；支出预算 10128.1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预算总计减少 1295.83 元，下降 11.34%，与上年相比支出预算总计减少 1295.83 万元，下降 11.34%。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128.1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128.1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19.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7.8 万元，增长 26.7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支出预算总计 10128.1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128.11 万元。

（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890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56.7 万元，增长 26.3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2.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58 万元，增长 22.30%。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招录 9 名公务员、2 名事业编。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5 万元，增长 22.30%。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招录 9 名公

务员、2名事业编。

(4)住房保障(类)支出381.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75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2025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2026年收入预算合计10128.11万元,包括本年收入9519.6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08.46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519.66万元,93.9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

本年事业单位收入0万元;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08.46元,占6.01%;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128.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67.08 万元，占 42.13%；项目支出 5698.44 万元，占 56.2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9965.52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458.42 万元，收入减少 12.77%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96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58.42 万元，支出减少 12.77%万元。

1.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205.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3.68 万元，增加 19.08%。

2.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698.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3.02 万元，增加 30.84%。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2.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58 万元，增长 22.30%。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招录 9 名公务员、2 名事业编。

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5 万元，增长 22.30%。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招录 9 名公务员、2 名事业编。

5.住房保障（类）支出 381.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75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2025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67.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79.0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745.61 万元、津贴补贴 1301.32 万元、奖金 545.58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644.02 万元、伙食补助 0 万元、绩效工资 101.9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57.86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7.13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144.6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488.07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90.0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61.89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5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00.1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0 万元、办公设备

购置 2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96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53.66 万元、增加 32.66%。收入预算 9519.66 万元，减少 1904.28 万元，减少 16.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67.0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79.0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745.61 万元、津贴补贴 1301.32 万元、奖金 545.58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644.02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101.9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57.86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7.13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144.6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488.07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90.0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61.89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5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

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00.1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84.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 144.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70%；公务用车运行费 14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9.30%；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44.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144.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00 万元。主要原因：2026 年购置公务用车 9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2026 年执法执勤公务用车增加；

3.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二）“三项”费用。

1.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2.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培训费预算 5.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2026 年增加培训业务。

3.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差旅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九、关于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本级及所属 1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8.0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9.61 万元，增长 43.7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增执法执勤公务车辆 9 辆。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政府采购预算 1461.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05.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6.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6年 12 月 31 日，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35776.08平方米，价值6853.47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42辆价值 6543780.31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456.44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4202.73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是否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共 4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的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经费的支出。

6.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当年拨付的资金。

7.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

8.“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编报主体购买商品和服务发生的各类支出，主要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招待费等商品和服务类支出。

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6年2月24日